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3-098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27日(星期三)15:30 。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志旗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2人,代表股份587,364,9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529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人,代表股份582,301,5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128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5,063,40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01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0人,代表股份35,485,8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111%。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累积投票提案表决结果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是否当选
		得票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吴志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87,338,545	99.9955%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59,475	99.9256%	是
1.02	选举白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87,338,545	99.9955%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59,475	99.9256%	是
1.03	选举林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87,338,545	99.9955%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59,475	99.9256%	是
1.04	选举邵举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87,338,545	99.9955%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59,475	99.9256%	是
1.05	选举周敬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87,338,545	99.9955%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59,475	99.9256%	是
1.06	选举骆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87,338,545	99.9955%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59,475	99.9256%	是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张海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87,348,245	99.9972%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69,175	99.9529%	是
2.02	选举廖中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87,348,245	99.9972%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69,175	99.9529%	是
2.03	选举杨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87,348,245	99.9972%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69,175	99.9529%	是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选举曾红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87,348,245	99.9972%	是
3.02	选举姜高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87,348,245	99.9972%	是

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结果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4.00	关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年12月修订)》的议案	582,835,443	99.2288%	4,529,502	0.7712%	0	0.0000%
5.00	关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12月修订)》的议案	587,348,245	99.9972%	16,700	0.0028%	0	0.0000%
6.00	关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规定(2023年12月修订)》的议案	587,348,245	99.9972%	16,700	0.0028%	0	0.0000%
7.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22,049,702	99.9243%	16,700	0.0757%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2,049,702	99.9243%	16,700	0.0757%	0	0.0000%
8.00	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开展35亿元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5,469,175	99.9529%	16,700	0.0471%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5,469,175	99.9529%	16,700	0.0471%	0	0.0000%

上述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

上述提案7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回避表决565,298,543股。

上述提案8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回避表决551,879,070股。

上述提案1.2、3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根据上述表决情况,吴志旗先生、白建军先生、林彬先生、邵举洋先生、周敬淞先生、骆晓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廖中新先生、杨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曾红华先生、姜高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提案4、5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提案4、5获得通过。

上述提案6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提案6获得通过。

上述提案7、8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提案7、8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薛玉婷、陈荷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3- 099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公司董事会顺利运行,经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后,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口头方式临时通知各董事于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其中董事白建军、周敬淞、骆晓华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志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选举董事吴志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吴志旗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董事吴志旗先生、董事骆晓华先生、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组成,其中董事吴志旗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独立董事杨波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董事白建军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杨波先生、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董事周敬淞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杨波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续聘白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续聘韩春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续聘林彬先生、向卫平先生、胡立志先生、王军先生、李明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续聘邵举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春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核, 董事会同意聘任谢涛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谢涛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9.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工资总额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2023年度工资总额分配方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一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8日

附件:谢涛先生简历

谢涛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80年生,本科学历。曾任中建五局三公司西北分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部经理,中建五局三公司重庆分公司副总会计师(主持工作)、总会计师,中建五局三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中建五局三公司中南分公司总会计师等职务。2023年8月起任公司纪检审计部主任助理。

谢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3-100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顺利运行,经全体监事同意后,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口头方式临时通知各监事于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25楼会

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一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曾红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选举曾红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曾红华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一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3-103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八届一次董事会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非独立董事:吴志旗先生、白建军先生、林彬先生、邵举洋先生、周敬淞先生、骆晓华先生。

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廖中新先生、杨波先生。

董事长:吴志旗先生。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没有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董事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董事吴志旗先生、董事骆晓华先生、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组成,其中董事吴志旗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独立董事杨波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董事白建军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廖中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杨波先生、独立董事张海霞女士、董事周敬淞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杨波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三、部分公司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王磊先生、独立董事李大明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和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磊先生、李大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王磊先生、李大明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8日

附件:董事简历

吴志旗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4年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疆建筑施工总部经营部部长、副总经理,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年4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0年1月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1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吴志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白建军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新疆新路实业公司经理,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3年4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林彬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7年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新疆新路实业公司经理,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3年4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林彬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邵举洋先生:中国国籍,回族,1976年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金融事业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助理总经理,中建七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10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2年11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2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首席合规官,2023年5月起兼任中建成都天府新区建设有限公司董事。

邵举洋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周敬淞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9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疆电信实业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新疆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综合物流分公司总经理、人力资源部主任等职务。现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新疆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23年5月起兼任新疆高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

周敬淞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骆晓华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9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省建筑材料公司科员、浙江省建材市场总经理助理、商场部经理、浙江百姓装潢工程公司总经理,浙江物产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三狮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浙江三狮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现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三狮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浙江三狮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

骆晓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海霞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73年生,本科学历,EMBA学位,律师、注册会计师、建筑工程师。曾任乌鲁木齐铁路分局房地产中心建筑工程师、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现任新疆银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6年5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现兼任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海霞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廖中新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3年生,本科学历。曾任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编辑部主任。现任西南财经大学《财经科学》编辑部主任,长期从事图书与论文编辑与研究工作。2013年9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现兼任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3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廖中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杨波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7年生,研究生学历。曾先后担任四川上市公司协会中介机构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成都市律协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四川省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四川省地方准金融机构审议委员会委员、成都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副秘书长、成都律协金牛分会理事等职务。现任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管委会副主任,兼任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外部委员、四川苏克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2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

杨波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3-104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以及第八届一次监事会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任期自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非职工代表监事:曾红华先生、姜高峰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陈静女士。

监事会主席:曾红华先生。

二、部分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监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黄红梅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离任后继续在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委员、财务副总监、首席合规官、财务管理部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红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监事会对黄红梅女士在担任职工代表监事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8日

附件:监事简历

曾红华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7年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第三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团委书记,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团委书记、改革办公室主任,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7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红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姜高峰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80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建三局一公司组织部科员,中建三局一公司郑州分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建商品混凝土天津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中建西部建设北方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建成都天府新区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建西部建设新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公司纪检审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公司纪检审计部主任,中建西部建设(上海)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1月起任公司监事。

姜高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3-101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八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白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续聘韩春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续聘林彬先生、向卫平先生、胡立志先生、王军先生、李明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续聘邵举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聘任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韩春珉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春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李春玲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具备相关的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春玲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三、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1.韩春珉女士联系方式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26层

电话:028-83332715

传真:028-83332761

电子邮箱:hcm_west@cscec.com

2.李春玲女士联系方式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26层

电话:028-83332765

传真:028-83332761

电子邮箱:lichunling@cscec.com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8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白建军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经开汽车广场工程项目经理、中体彩北京生产基地工程项目经理,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1年1月起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白建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林彬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7年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新疆新路实业公司经理,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3年4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林彬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邵举洋先生:中国国籍,回族,1976年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金融事业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助理总经理,中建七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10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2年11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2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首席合规官,2023年5月起兼任中建成都天府新区建设有限公司董事。

邵举洋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胡立志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3年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工程总承包公司荆门石化项目党支部副书记, 中建三局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青山站站长、副总经理,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建商品混凝土(福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建长通(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4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1年7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2021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砼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5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砼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胡立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军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2年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工程总承包公司混凝土供应站总工程师,中建三局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建西部建设建材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4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王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